**关于2019年度院级学术讲座资助申请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

为了强化创新学术氛围，激发科研创新活力，提高学校学术影响力，促进学校“双一流”学科建设和学术水平不断提高，学校设立学术交流基金，资助学校主办或承办的学术会议、学术讲座等学术交流活动。为做好2019年学术讲座资助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及要求**

1．我校各学院、研究院均可自由申请；

2. 申请人须为我校正式教职工；

3. 申请资助的学术讲座所邀请的专家应为业界有一定影响力的专家学者或企业领导，讲座规模不得小于50人。

1. **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

学术讲座资助实行事后申请（待确定）制度，申请人须在讲座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以下材料：

1.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术讲座资助申请表》（附件1）
2. 至少发布在学院主页的讲座新闻

科学技术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后确定资助金额。

1. **资助标准**

1. 自然科学类学院（研究院）每1个月资助1次，人文社科类学院（研究院）每2个月资助1次；

2. 基金资助的费用仅用于专家的讲课费；

3. 按照邀请专家的级别不同，资助标准如下：

院士税前5000元；杰青、长江学者或其他同级人员：税前4000元；教授或教授级高工：税前3000元。

如有不明事宜，请与科学技术处联系。

联 系 人：王竹君

联系电话：89733055

联系地址：主楼A1216

科学技术处

2018年11月19日